

**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**  
**关于转让新源中国 60%股权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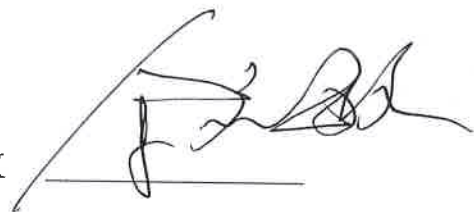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，我们作为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并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以及《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对本次董事会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。我们就公司转让新源中国 60%股权的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。交易定价依据审计评估基准日的审计评估报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在审议本次事项时，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回避表决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。

**独立董事：余应敏 张粒子 许军利**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关于转让新源中国 60%股权的关联交易的  
的独立意见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： 余应敏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u Yingmin in black ink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张粒子

A horizontal line intended for the signature of Zhang Lizi.

许军利

A horizontal line intended for the signature of Xu Junli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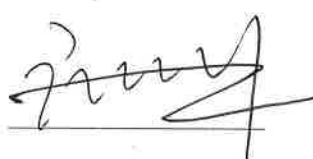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12 月 17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关于转让新源中国 60%股权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： 余应敏 \_\_\_\_\_

张粒子 \_\_\_\_\_

许军利  \_\_\_\_\_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12 月 17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关于转让新源中国 60%股权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： 余应敏 \_\_\_\_\_

张粒子  \_\_\_\_\_

许军利 \_\_\_\_\_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12 月 17 日